

# 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財字第1022230703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未恪盡職責，長年以來對我國人口與產業結構之變遷，失去掌握，使國內教育設施與人口成長落差日益嚴重，人才培育與就業市場嚴重脫節，設置之人才培訓及引進會報徒具形式，人才供需協調功能無法發揮；而教育部長期未妥善規劃國家整體人力之教育政策與設施，盲目進行教育投資，遲未隨人口與產業結構變化而調整，復未能適切監督國家教育研究院發揮智庫之功能，人才培育之規劃與產業界需求脫節，失衡嚴重，相關怠失作為影響國家競爭力，皆核有違失案。

依據：102年6月5日本院財政及經濟、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4屆第80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裝

訂

線